

江苏省教育厅

苏教高函〔2020〕9号

省教育厅关于公布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一期项目期末验收结果及二期项目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一期项目期末验收相关工作的通知》（苏教高函〔2019〕12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8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启动江苏高校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工作的通知》（苏教高〔2019〕8号）等文件要求，省教育厅组织开展了省品牌专业一期项目期末验收和第三方绩效评价，完成了省品牌专业二期项目暨一流本科专业遴选推荐。现公布一期项目期末验收结果和二期项目名单，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结合教育部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采用省品牌专业对接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省特色专业对接省级一流本科专业的方式实施。

二、项目责任高校要在总结省品牌专业一期项目建设经验的基础上，落实教育部一流专业“双万计划”、“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和“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等，坚持立德树

人根本任务，加强课程思政，明确建设目标、理清建设思路、落实建设责任，高质量、高水平、高效益地推进品牌专业建设，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能力，确保取得显著建设成效。

三、省品牌专业和省特色专业须按照《江苏高校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任务指南》等相关文件，认真制订《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建设方案》和《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任务书》，进一步分解建设任务，细化建设要求、强化推进措施，落实项目责任。建设方案和任务书需报省教育厅备案。

四、省品牌专业二期项目建设期为 2019 年至 2021 年，建设期内实行动态管理。建设期结束后，由省教育厅组织验收。二期项目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采用因素法分配，重点用于省品牌专业（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按照《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苏省高等教育内涵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规〔2019〕10 号）相关规定执行。各相关高校应建立专业建设多元投入机制，强化政策支持，规范过程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高质量实现建设目标。

五、请各高校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将任务书、建设方案书面文本各 1 份报至省教育厅高教处，电子材料（Word 版和 PDF 版，文件名命名规则为“专业序号+学校全称+专业全称+文件名称”）同时发送到 jsjxtd@126.com 邮箱。联系人：王建军、徐冰，联系电话：025-83335556，83335559。

- 附件：1.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一期项目期末验收结论
- 2.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名单
- 3.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任务书
- 4.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建设方案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3

江苏高校品牌建设工程二期 项目任务书

高校名称：_____（盖章）

专业名称：_____

专业代码：_____

专业负责人：_____

建设类别：_____ ☐ 省品牌 ☐ 省特色

江苏省教育厅制

填 写 说 明

1. 填写《项目任务书》要以《江苏高校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任务指南》等相关文件为指导。
2. 《项目任务书》相关内容起止时间为 2019 年至 2021 年。
3. 《项目任务书》中涉及的人员均指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在编人员，兼职人员不计在内。涉及的成果均指本专业人员署名本单位。
4. A4 纸正反打印，装订整齐，《项目任务书》封面之上不需另加其它封面。

一、基本情况

1.专业基本情况

学校名称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修业年限		学位授予门类	
专业设立时间		所在院系名称	
专业总学分		专业总学时	
实践教学环节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本专业教授给本科生上课的比例			

注：以上数据填报口径为最新版人才培养方案数据。

2.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专业技术职务		学历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学位	
研究方向和近三年 主讲的本科课程							

3、专业团队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部门及职务	职称	负责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				

二、省品牌（特色）专业总体建设目标与预期标志性成果

总体建设目标：

预期 标志 性成 果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授予部门
	1			
	2			
	3			
	4			
	5			
				

注：1、标志性成果分国家级和省级两类。国家级成果包括：国家教学成果奖、教育部一流课程（五类金课）、教育部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基地、未来技术学院、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四新”实践与改革项目、“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赛奖项、国家级规划教材或奖项等。省级成果包括：省教学成果奖、省一流课程、省级重点产业学院、省重点教材、省教改项目、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省赛奖项等。

2、省品牌专业原则上应完成的标志性成果数量为 I + II + X。I 代表国家级成果,至少应完成 1 项；II 代表省级成果，至少应完成 2 项；X 代表国家专业认证（有国家专业认证的专业必须完成，没有国家专业认证的专业此项不记）。

3、省特色专业应完成的标志性成果要求原则上参照省品牌专业或适当降低。省特色专业后续如成为省品牌专业，需按省品牌专业要求执行。

三、分项目建设内容与预期成果

1. 强化立德树人根本宗旨

目标任务、建设内容和预期成果（含课程思政）：

2. 教师发展与教学团队建设

目标任务、建设内容和预期成果：

3. 课程教材资源开发

目标任务、建设内容和预期成果：

4. 实验实训条件建设

目标任务、建设内容和预期成果：

5. 学生创新创业训练

目标任务、建设内容和预期成果:

6. 国内外教学交流合作

目标任务、建设内容和预期成果:

7. 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

目标任务、建设内容和预期成果：

--	--

四、项目资金来源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建设 年份	省财政品牌 专业建设专 项资金	主管部 门共建 经费	其他省 财政资 金	中央财 政补助 资金	学校 自筹 资金	其他渠 道资金	合计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注：省财政品牌专业建设专项资金栏依据 2019 年和 2020 年下达经费文件中相关经费总额填报，2021 年不填。其他栏目按学校实际自行填报。

五、分项目建设任务及预算

对应 分项 序号	任务名称	预期成果	完成 时间	项目经费预算（万元）			项目 负责人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1							
...							
2-1							
...							
3-1							
...							
4-1							
...							
5-1							
...							
6-1							
...							
7-1							
...							

注：对应分项序号为 1 至 7 项任务的具体序号，如“强化立德树人根本宗旨”的第一项任务填“1-1”、第二项任务填“1-2”；“教师发展与教学团队建设”的第一项任务填“2-1”，以此类推。

六、项目负责人、评审专家组与学校意见

一、项目负责人意见

作为省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负责人，本人将与本专业团队成员一起，在项目建设期内，认真完成《项目任务书》提出的各项任务。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二、学校专家评审意见

专家组组长签名：

专家组成员签名：

年 月 日

三、学校（院）意见

1. 本校（院）确认作为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xxx专业）的责任高校。

2. 本校（院）将认真落实省品牌专业建设相关要求，明确建设目标，落实建设责任，强化建设措施，重点支持该立项专业建设，确保全面完成或超额完成本《项目任务书》提出的各项任务。建设周期内，强化意识形态责任制和师德师风建设，防范重大教学和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校（院）长签名：

（公 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建设实施方案

一、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

二、专业建设规划

三、建设期内总体目标

四、具体建设任务及主要措施（根据任务书逐一阐述）